慈溪市融媒体中心

关于市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311号建议的协办意见​

市数据服务中心：​

沈雨风代表在市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大会期间提出的《关于组建大数据实验室的建议》（第311号）建议已收悉。为积极响应人大建议提案，全力推动大数据实验室的组建，市融媒体中心凭借下属慈溪广电网络信息有限公司自身独特优势，愿全力配合贵单位开展相关工作，现将协办意见阐述如下。​

一、公司优势与资源支撑​

慈溪广电网络信息有限公司作为慈溪市内唯一具备数商经验的国有企业，在数据领域积累了丰富的专业知识与实践经验。公司拥有完善的数字化运营体系，对数据的采集、存储、分析与应用有着成熟的技术与管理模式。同时，在长期的业务开展过程中，积累了海量的用户数据与业务数据，涵盖市民生活的多个维度，这些数据为大数据实验室的研究与应用提供了宝贵的数据资源。​

在技术与人才方面，公司拥有一支技术精湛、经验丰富的专业团队，能够为实验室提供专业的技术支持与人才保障。此外，公司还配备了先进的数据处理设备与分析工具，能够满足大数据实验室对数据处理与分析的高要求。​

二、协作计划与行动方案​

（一）数据共享与整合​

我们将积极与贵单位以及其他相关部门沟通协作，推动数据共享与整合。根据实验室的研究需求，有针对性地提供公司所拥有的数据资源，并协助制定数据共享的标准与规范，确保数据的安全性与合规性。通过数据共享与整合，为实验室提供更全面、更丰富的数据支持，助力开展深入的数据分析与应用研究。​

（二）技术支持与合作​

发挥公司在数据处理与分析技术方面的优势，为实验室提供技术支持。协助搭建实验室的数据处理与分析平台，优化平台的性能与功能。同时，与实验室开展技术合作，共同探索大数据领域的新技术、新方法，推动数据技术的创新与应用。​

（三）应用场景拓展​

结合公司的业务特点与市场需求，与实验室共同探索大数据在传媒、文化、智慧城市等领域的应用场景。通过开展联合项目，将实验室的研究成果转化为实际的产品与服务，为慈溪市的经济发展与社会进步提供有力支持。​

（四）宣传推广​

利用市融媒体中心的媒体资源，对大数据实验室的建设进展、研究成果、应用案例等进行广泛宣传。提升实验室的社会影响力，吸引更多的人才与资源参与到实验室的建设与发展中来，营造良好的大数据发展氛围。​

三、沟通机制与保障措施​

为确保协作工作的顺利开展，我们将建立常态化的沟通机制，明确双方的联系人与联系方式，定期召开工作会议，及时沟通工作进展，解决存在的问题。同时，成立专项工作小组，负责具体的协作工作，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

市融媒体中心将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积极配合贵单位做好大数据实验室的组建与运营工作，为慈溪市的大数据产业发展贡献力量。​

特此致函。

　　　　　　　　　　　　　 慈溪市融媒体中心

2025 年4 月27 日

　　联 系 人：沈努克

　　联系电话：13858306368